

# 陕西省药械集中采购工作线上答疑会重点问题汇编

## （2026 年第一季度）

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6 年第一季度药械集采工作线上答疑活动分三场进行，分别面向药品企业、医用耗材企业及医疗机构。现将各场次核心问题及答复汇编如下。

### 一、面向药品企业（3 月 25 日）

**核心问题：**国家集采接续、挂网价格治理（红黄标）、日常挂网与撤网规则、差比价执行、系统操作等。

#### 1. 挂网与撤网

问题 1：因价格治理被撤网的产品，是否影响后续参与河南 19 省集采申报？

答复：不影响。

问题 2：去年因未联动全国最低价被撤网，满一年后如何恢复挂网？

答复：间歇期结束后，可直接走日常挂网通道重新申报。

问题 3：非活跃状态的挂网品种，如何调整为活跃状态？

答复：医疗机构通过线下采购，并将采购发票通过线上补单功能上传至采购平台，配送企业对补单进行确认，流程完成后自动恢复至活跃区。（有期限吗？）

问题 4：过评满三家后未过评产品被撤网，现产品已过评，如何恢复挂网？

答复：可通过“目录调整-过评通道”申请，前提是满足挂网条件（三省价格），并符合差比价要求。

## 2. 价格管理与红黄标

问题 5：同厂家同通用名的中成药，不同包装之间是按日均费用还是差比价计算价格？

答复：同通用名的中成药按日均费用相同的原则计算。平台近期将开展同厂家、同通用名中成药的价格治理，并在系统内推送结果。

问题 6：独家品种（中选）为何也会有红黄标？

答复：按集采目录进行管理，同一目录下视为适应症相同，会进行价格测算，价格不变则无法改变标识。

问题 7：红黄标产品的锚点价在系统中无法查看，能否优化显示？

答复：红黄标价已在挂网目录中推送。锚点价测算有疑问可拨打咨询电话或现场咨询；也可通过红黄标价格推算锚点价。

问题 8：红黄标评估何时落地？化药大概何时完成？

答复：正在进行 9-11 批国采非中选产品的标识，后续将陆续开展省级和省际联盟、普通化药和中成药的标识工作。化药预计在四五月份逐步推进。

问题 9：国采 1-8 批非中选药品的红黄标申诉，何时出结果？

答复：申诉截止后，平台会统一计算并在系统内推送结果。

问题 10：非中选产品的红黄标如何计算？

答复：按照国家医保局【2026】2号文的计算原则进行颜色标识。

### 3. 集采与合同

问题 11：国采 1-8 批接续，未在供应清单内的规格/包装，按中选价差比调整后，是否为中选身份？

答复：不是，为普通挂网身份。其价格是否作为 1.8 倍计算锚点，要看具体中选结果，以中选价为准。

问题 12：作为第十批集采中选企业，医院报量与实际采购量差距悬殊，如何解决？

答复：建议向省医保局反馈，也可递交相关资料至省交易中心，由省交易中心向省局反馈。

问题 13：广东双氯芬酸中选企业，渭南市无一家医疗机构发起合同，是何原因？

答复：需了解具体情况，与地市医保局合同导入有关，省交易中心会向省局反馈。

### 4. 挂网规则与差比价

问题 14：同通用名不同适应症的产品，价格是否有差别？

答复：按差比价规则，不同适应症单列代表品，不进行

差比。

问题 15: 含量差异在八倍以上的产品, 是否可以不遵守差比价规则?

答复: 是的, 按差比价规则, 含量八倍以上单列代表品。

问题 16: 一类新药、一类精神药品如何挂网?

答复: 一类新药按三省限价挂网; 一类精神药品不需要挂网。

## 5. 系统操作与信息维护

问题 17: 药品持有人变更后, 陕西平台查不到新产品信息, 如何操作?

答复: 需按《服务规范 1.0》要求, 现场递交纸质材料, 变更企业信息。

问题 18: 价格调整申请时, 价格证明文件无法上传(点击无反应), 如何解决?

答复: 可尝试 360 浏览器、清除浏览器缓存、更换电脑等方法。咨询电话: 029-88661311。

问题 19: 平台是否有 QQ 群进行日常咨询?

答复: 无 QQ 群。咨询电话: 029-88661311 (工作日下午 14-17 点)。

## 二、面向医用耗材企业 (3 月 26 日)

核心问题: 价格比对、带量采购执行 (口腔正畸托槽)、挂网与变更、系统操作 (点配送、结算)、价格标识 (红黄

绿)。

## 1. 挂网与申报

问题 1: 《服务规范 1.0》修订后, 常态挂网是否还能通过医疗机构证明的方式来挂网?

答复: 已取消医疗机构证明的挂网方式, 现需全国三个省份的挂网价即可申报挂网。

问题 2: 创新产品如何申报挂网?

答复: 目前无特殊通道, 按正常产品申报。

问题 3: 注册证到期未更新, 多久会影响网采?

答复: 暂时不影响交易。及时去国家库更新注册证, 只要 27 位医保码不变, 国家库更新后平台会同步更新信息。

问题 4: 配送企业名称变更如何在平台操作?

答复: 先在医保公共服务网厅和 CA 证书处变更名称, 再向省交易中心递交纸质申请 (自拟申请+法人授权书)。

## 2. 价格管理与标识

问题 5: 第八批耗材价格比对何时开始?

答复: 近期将开展, 请关注平台通知。

问题 6: 价格比对是否会抓取外省集采价格?

答复: 目前集采价格不在比对范围内, 比对的是挂网限价。

问题 7: 加权平均价标红的产品, 对采购有何影响?

答复: 医院端可以看到红/黄/绿标识, 红标会提示医疗

机构谨慎采购，但不影响正常下单。标识按月更新。

问题 8: 企业降价后，标红的产品多久能恢复正常标识？

答复：平台按月更新，次月会刷新标识。

问题 9: 全国最低价联动，直辖市（如北京、上海）的价格是否在比对范围内？

答复：直辖市价格在比对范围内。

### 3. 带量采购

问题 10: 口腔正畸托槽带量采购，上次信息采集未参加，能否补录？

答复：本次为正式报名，未参加的可以参与。请关注平台通知，错过则无法补报。

问题 11: 口腔正畸托槽集采是全国还是 16 省？

答复：本次是全国大多数省份参加。

问题 12: 产品未在陕西挂网，是否影响参与其他省份的带量采购报量？

答复：不影响。报量由医疗机构决定，挂网由企业决定。

问题 13: 作为陕西牵头集采的中选产品，在外省降价了，如何在陕西调整？

答复：线上可通过降价管理模块操作；同时需线下递交书面降价说明（含法人授权书等），陕西省交易中心将统一向联盟省份推送。

问题 14: 集采中选产品未在供应清单内，平台能否标识

为“集采中选”？

答复：备注中会有“不视为非中选”标识，但采购模式仍为限价采购模式。

#### 4. 系统操作与配送

问题 15：如何解除与某家医院的配送关系？

答复：无法直接解除与医院的配送关系。平台功能设置上是强要求每家医院至少保留一家配送企业，必须先行设置另一家配送企业，才能解除与原配送企业的配送关系。

问题 16：挂网产品包装数量和单位未维护，导致医院无法采购，怎么办？

答复：已发通知要求企业维护，未维护包装信息的产品按暂停挂网处理。企业补充完整后可自动恢复挂网。

问题 17：企业注册证增加规格型号，27 位码不变，平台如何更新？

答复自动同步国家医保编码库数据，每月更新一次。

问题 18：集采产品线上结算申请，货款由谁支付？回款周期多久？

答复：医保基金直接支付。具体回款时间取决于当地医保局，平台可查询支付单状态。

问题 19：发票金额因小数点后四位与平台订单金额不符，如何上传？

答复：平台计算时会四舍五入。只要订单金额四舍五入

后与发票总金额一致即可。

## 5. 联审通办

问题 20: 新挂网产品, 通过“联审通办”平台申报, 需要提供几个外省价格?

答复: 最少需要三个省份核验通过(协办省份全部核验完成后, 陕西才进行最终核验)。

问题 21: 联审通办申报通过后, 如何同步到陕西子系统?

答复: 目前每周处理一次通过“联审通办”申报的产品, 审核通过后将产品同步到交易系统。

## 三、面向医疗机构(3月27日)

核心问题: 采购操作(院内目录、议价)、集采执行(合同签订、任务量完成)、价格调整、网采率计算、系统功能优化。

### 1. 采购操作与院内目录

问题 1: 院内目录只能添加, 不能删除, 导致品种过多难以选择, 能否优化?

答复: 目前只能禁用院内目录的产品, 可通过药品统一医保编码或通用名等查询条件, 查询到具体产品。

问题 2: 药品降价或调价, 平台能否有更明显的标识提醒?

答复: 目前可在“一个月内挂网产品变更”目录中查看。

价格调整是动态的，每周一、周四进行调整。

问题 3: 如何精确查询耗材医保码（27 位）？

答复: 在挂网目录管理中，点击“展开”后，可通过“耗材统一编码”输入完整的 27 位码查询。

问题 4: 如何区分药品是集采还是非集采？

答复: 在院内目录或挂网目录中，通过“项目名称”筛选（含“集采”字样）或查看“价格属性”（采购价）。

问题 5: 如何区分两个院区的采购订单？

答复: 可在“采购管理-收货地址维护”中增加不同院区地址，可在下单时选择不同院区的地址。

## 2. 价格调整与结算

问题 6: 集采调价（如 1-8 批接续）时间紧，价格更新与医保结算衔接不上，给医院造成困扰，能否提前预留时间？

答复: 此次时间紧是因国家执行时间紧张，日常调价会尽量避免周末。

问题 7: 价格调整后，导出的 Excel 能否体现原价和新价？

答复: 在“一个月内挂网产品变更”中查看，导出 Excel 包含价格变更信息。

问题 8: 网采率中的“医保结算金额”数据有误（远超药品采购额），如何核实？

答复：请联系省/市医保局，由他们协调医保信息中心核查结算明细。

### 3. 集采执行与合同

问题 9：中选厂家不供货或供货不及时，影响任务完成，怎么办？

答复：可向地市医保局反馈情况。可先走“补单”完成合同量。

问题 10：集采厂家不及时签订三方协议，合同一直未签，怎么办？

答复：平台后期会将三方的合同签订行为进行统计上报。可先走补单完成采购。

问题 11：合同到期后，下一轮续签未开始，空档期能否继续沿用原合同产品？建议将此条款加入合同模板。

答复：可以继续采购原中选产品，会将建议反馈给省局。

问题 12：报量的规格厂家不生产了，能否采购同厂家同品种的其他中选规格？

答复：可以采购同厂家、同规格、不同包装的中选产品，计入合同量。不同规格或非中选产品不计入。

问题 13：集采合同已执行，但系统显示“已归档”，后续采购是否计入任务量？

答复：可能是合同执行期已结束。请以项目列表中的实际开始和结束时间为准。执行期结束后采购不计入任务量。

#### 4. 网采率

问题 14: 网采率是按“配送金额”还是“收货金额”计算?

答复: 按配送金额计算(即配送企业点配送后)。收货与否不影响配送金额统计。

问题 15: 高值耗材网采率统计口径是什么? 为何与我们自行统计差异大?

答复: 按国家下发的 4000 多种前 15 位医保编码的高值医用耗材目录统计。医疗机构无法查看具体目录, 但测算公式和方法已在平台发布。

问题 16: 网采率数据(如配送金额、医保结算金额)能否按需筛选(如集采/非集采)?

答复: 目前无法实现动态筛选, 因集采身份会动态变化。

#### 5. 系统功能优化建议

问题 17: 能否将红黄标药品一键导出? 或增加筛选列?

答复: 目前无导出功能, 后续探讨可行性。

问题 18: 能否批量上传采购计划?

答复: 计划开发“历史采购订单模板”功能, 支持对模板增删改后一键发送。

问题 19: 配送企业只有 5 天回填时间, 容易漏填, 能否延长?

答复: 目前为政策规定时间, 无法随意延长。

各单位如有进一步疑问，可咨询电话：029—88661311，  
接听时间：14:00-17:00，周一、三(药品业务答疑)，周二、  
四(耗材业务答疑)，周五（平台操作答疑）。

我中心将按季度开展线上答疑活动：预计下季度（6月）  
将再次开展线上答疑活动，请关注平台通知。